

监理工程师通知单

工程名称：浙富控股富春江水电厂房 5.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ZHJL- TZD-004

致：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部

主题：关于施工安全相关事宜

经监理、业主现场巡视发现你单位施工的浙富控股富春江水电厂房 5.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存在以下安全问题：

- 1、一期厂房加固人员施工时未佩戴安全绳；
- 2、二期厂房彩钢瓦更换施工人员私自打开气楼窗户坐在上边休息；
- 3、二期厂房采光带周围未做安全警示标示以及未做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
- 4、二期厂房彩钢瓦更换施工人员在裸露槽钢上行走未做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
- 5、二期厂房有个别光伏施工人员在施工时未佩戴安全帽。

根据上述情况监理部要求即日立即整改并对此事引起重视，现要求贵公司在后天（2018 年 06 月 15 日）前必须整改完成。

整改完成后通知监理项目部检查验收并提交回复单。

如对本通知单内容有异议，请 48 小时内对监理提出书面报告，请于 2018 年 06 月 15 日前填报回复单。

项目监理部（章）

总 / 专业监理工程师：

日期：2018.6.15



注：本表一式 3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施工单位项目部各存 1 份，监理项目部存 1 份。